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編號：995)

即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
2025年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

| | |
|------------------------------------|----|
| 與本委任代表書有關之 股份數目 ^(註1) | A股 |
| | H股 |

本人/吾等^(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股東賬戶號碼：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持有本公司股份：
A股 _____ 股/H股 _____ 股，現委任^(註3)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如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的本公司2025年度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決議案表決。如無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決定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註6)

| 序號 | 審議事項 | 贊成 ^(註4) | 反對 ^(註4) | 棄權 ^(註4) |
|-------|--|--------------------|--------------------|--------------------|
| 普通決議案 | | | | |
| 1. |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報告。 | | | |
| 2. |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經審計財務報告。 | | | |
| 3. |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 | | | |
| 4. |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本公司2026年度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 | | |
| 5. | 審議及批准： (A) 確認、追認及批准本公司與安徽交控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交控財務」)就交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訂立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之存款服務及授信服務，以及與其有關或隨附之所有其他事項，以及存款上限及授信上限；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代表本公司簽署(及在必要時加蓋本公司印鑑於)任何該等其他文件、文書及協議，並作出彼等認為與實施及執行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存款服務及授信服務屬相關、附帶或有關連之任何該等行動或事宜。 | | | |
| 6. |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的議案。 | | | |
| 特別決議案 | | | | |
| 7. |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增發A股及/或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以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決定以單獨或同時發行、配售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年度股東會通過時已發行A股及/或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 | | | |

日期：202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註5)： _____

附註：

1. 請填上以您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您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3. 請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您的代表，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自代表您出席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將須由簽署人簽字認可。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如欲就任何議案投棄權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投票包括該等棄權票。代理人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但於大會上妥為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持有人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董事或正式授權人或其他負責人簽署。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倘由委託人授權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上述表格，則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於召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送達（就A股股東而言）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7. 若屬本公司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8. 閣下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9. 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